

# 江苏理工学院内部文件

学〔2017〕2号

---

## 关于做好我校 2016~2017 学年第一学期 学生综合测评和奖学金评定工作 的通知

各学院、有关单位：

为激励广大学生奋发向上，提高学习积极性，努力营造优良学风、校风，根据《江苏理工学院学生综合测评条例》（苏理工学〔2013〕183号）和《江苏理工学院学生奖励办法》（苏理工学〔2013〕187号）要求，现就做好我校 2016~2017 学年第一学期学生综合测评和奖学金评定工作通知如下：

1. 请各学院做好宣传发动工作，认真组织师生学习《江苏理工学院学生综合测评条例》和《江苏理工学院学生奖励办法》，并严格按照测评内容、测评程序、各类别申报条件和评选名额（见附件）进行申报和推荐。

2. 全校学生应积极参加学期综合测评。各学院、各班级要组织全体学生对有关测评和评奖的规定进行学习，成立测评和评奖工作小组，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在奥蓝学生管理信息系统中进行测评。综合测评相关表格请各学院从奥蓝学生管理信息系统或学生处网站常用下载里下载使用。

3. 奖学金个人申请及审核。学生登录奥蓝学生管理信息系统（学生版），在学业学风模块进行奖学金个人申报，填写相关信息。各学院辅导员登录奥蓝学生管理信息系统审核学生申报信息。

4. 奖学金发放标准按照《江苏理工学院学生奖励办法》的标准执行。

5. 测评和申报截止时间：3月8日~3月30日，3月28日17:00学校将关闭奥蓝学生管理信息系统中奖学金综合测评权限。请各学院将评奖材料通过奥蓝学生管理信息系统审核提交，并将奖学金信息汇总表纸质稿加盖学院公章于3月30日前报送学生处资助管理中心。

附件：江苏理工学院 2016~2017 学年第一学期奖学金名额分配表



附件

**江苏理工学院 2016~2017 学年第一学期  
奖学金名额分配表**

学院	总人数	一等奖 (5%)	二等奖 (8%)	三等奖 (15%)	单项奖 (20%)
机械工程学院	1493	75	119	224	299
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	1062	53	85	159	212
电气信息工程学院	2036	102	163	305	407
艺术设计学院	1876	94	150	281	375
外国语学院	1140	57	91	171	228
国际教育学院	292	15	23	44	58
计算机工程学院	1933	97	155	290	387
化学与环境工程学院	1325	66	106	199	265
教育学院	516	26	41	77	103
人文社科学院	1155	58	92	173	231
商学院	3063	153	245	459	613
数理学院	312	16	25	47	63
材料工程学院	934	47	75	140	187
合计	17137	857	1371	2571	3427

江苏理工学院学生工作处

2017 年 3 月 8 日印发